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被评价单位名称		杭州水务银湖制水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杭州水务银湖制水有限公司氧气站项目安全现状评价报告/天为(评)字 21-05-01号
项目简介 (含图片)		<p>杭州水务银湖制水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银湖街道高桥西路35-12号,是杭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分公司,成立于2018年11月8日,法定代表人陈爱朝,经营范围:富阳区银湖水厂一期工程及千岛湖配水工程配套供水设施建设工程项目筹建。该企业在臭氧制备过程中涉及使用到氧气。根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氧[压缩的或液化的]为危险化学品,故本项目属于危险化学品使用项目。</p>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贝少华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李薇
评价报告编制人		贝少华
报告审核人		王铁军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贝少华、魏红、鲍水良
	注册安全工程师	贝少华、鲍水良
	技术专家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贝少华
	时间	2021.05 至 2021.07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1.07.08